

「兩會」發出強烈訊息 搞亂中國純屬妄想

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吳邦國昨日在向大會作工作報告時強調，中國不搞多黨輪流執政，不搞指導思想多元化，不搞「三權鼎立」，在涉及國家根本制度等重大原則問題上不動搖，否則國家可能陷入內亂的深淵。

吳邦國在涉及國家根本制度等重大原則問題上擲地有聲的表態，與「兩會」發出的改善民生的訊息，是中國對中東北非局勢動盪作出的清晰回應：一是將大力改善民生，二是堅持基本政治制度不動搖，那種因為民生困苦引發改變政治制度的動亂不會在中國出現。今年「兩會」在民生政治問題上傳達出「軟的更軟，硬的更硬」的重要信息。「軟的更軟」就是全面改善民生，增加人民「幸福感」；「硬的更硬」就是中國不會改變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制度，在這一重大原則問題上絕不動搖。這兩大訊息，是對境內外妄圖搞亂中國的人的當頭棒喝，徹底粉碎他們的幻想。

中東北非一些國家局勢劇烈動盪，人民遭受巨大災難。境外竟有一些別有用心的人，透過網絡煽風點火，希望在中國也挑起「街頭政治」，以此搞亂中國。他們聲稱，中國不僅存在中東北非那樣嚴重的民生問題，而且政治制度也要改變。

民生問題是一個全球性的問題，中東北非的動盪，蘊藏著深層次的民生原因。高通脹、高失業、高貧困率等民生問題嚴重困擾中東北非國家，因此中東北非的「茉莉花革命」首先是一系列經濟民生矛盾的系統性爆發。而民生改善是中國改革發展30年多來的最主要成果之一，越來越多的城鄉居

民在解決溫飽問題後，進入了小康社會。今年「兩會」更標誌著中國進入了全面改善民生的新時代，這豈是中東北非一些國家經濟凋敝、民生困苦的困境可比。

在政治制度上，中國早就廢除了領導人終身制，領導人新老交替的制度化、規範化和程序化的實現，保證了中央領導集體的穩定性、連續性和活力。正如吳邦國指出，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是中國發展進步的唯一正確道路，在涉及國家根本制度等重大原則問題上不動搖。動搖了，不僅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無從談起，已經取得的發展成果也會失去，甚至國家可能陷入內亂的深淵。

鄧小平早就指出，中國要是改變了中國共產黨領導下的具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制度，香港的繁榮和穩定也會吹的。今年「兩會」發出的兩大訊息，對香港極少數希望改變內地社會主義制度的人，也是一劑清醒劑。

美國佩尤研究中心的民調顯示，中國87%的居民對國家狀況表示滿意。《紐約時報》的文章指出：「只有繼續走『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道路，中國的發展才能進一步提高中國人的自由與繁榮，它的崛起也才能給世界舞台帶來一支基本上和平而且負責任的力量。」美國《時代》週刊報道說：「經濟危機期間，就在其他國家遭受重創之時，中國繼續前行。為什麼要把共產黨趕下台呢？沒幾個中國人願意冒險製造阿拉伯式的混亂。」公道自在人心，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制度，贏得了中國人民的擁護和國際社會越來越廣泛的認同。

(相關新聞刊A1版)

做議員不能損害市民福祉

特區政府602億元臨時撥款在反對派「玩過火」下史無前例地遭立法會否決，涉及數以百萬計香港市民的公共服務隨時因財困癱瘓，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昨日批准下周三審議經修訂的政府臨時撥款議案。

臨時撥款遭否決，社會各界都擔心政府運作將陷於停頓，保障政府正常運作是當前首務。當局及時提出新的臨時撥款議案予立法會表決，立法會主席運用酌情權提前審議有關議案，確有必要。反對派議員竟然對維持政府運作的臨時撥款予以否決，不能簡單地歸咎於行政立法關係緊張。反對派議員為了自己的政治目的，不惜損害整個社會和市民的福祉，這才是問題的關鍵所在。

否決撥款的後果，就是令到教育、社會福利、醫療衛生等公共服務在3月底財政年度結束時，會因為缺乏資源而陷於停頓，這是全港社會都不能承受之「重」，也是市民最擔憂的地方。為釋除外界疑慮，當局在臨時撥款被否決後，立即提交新的議案。同時，立法會主席也積極配合，豁免兩星期的通知期，提早立法會上審議，確保撥款能夠儘早通過。建制派議員並表示會趕回投票。可見，當局及建制派都是以全港市民利益為依歸，急市民之所急，以免撥款受阻影響民生。

中聯辦主任彭清華昨日回應立法會否決臨時撥款一事時表示，這不是個簡單的行政立法關係，任何一件事的判斷總要有一個是非的標準，要以整個社會和市民的福祉為依歸。確實，臨時撥款遭到否決不能簡單地歸咎於行政立法關係緊張，關鍵是反對派議員有沒有履行好議員的職責，有沒有以市民利益為考慮。反對派議員就算對預算案有不滿，也不應以癱瘓政府、損害民生作威脅。過去議員儘管對政府的預算案可能有不同意見，但都會先行通過臨時撥款，以免政府的各項服務受到影響。然而，反對派這次卻破壞了慣例，違反了政治倫理，說明反對派罔顧市民利益。

(相關新聞刊A2版)

賭王辦公室發聲明 上月親終止訴訟

何家圓滿分產 簽訂和解協定



爭產風波圓滿解決，賭王與各房的歡樂場面又將重現。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敬文、兩會報道組 郭曉樂 北京報道)「賭王」何鴻燊分產風波再有戲劇性發展。何鴻燊博士辦公室昨晚發表聯合聲明，形容事件已得到圓滿解決，何鴻燊上月21日已親自終止早前的入稟訴訟，並與家族各成員坦率對話，遂於本月8日簽訂和解協定，齊心協力開拓澳門博彩事業。何鴻燊四太梁安琪指出，結果是一起協商出來，各人都很滿意，但沒有透露各房的的資產分配比例。何鴻燊代表律師高國駿回應表示，對事件得以解決感高興。

該份聯合聲明下款是「何鴻燊博士及全體家人」，聲明表示：「我們很高興地告訴大家，過去兩個月以來被傳媒廣泛報道的何家事件，終於得到圓滿解決。就何博士早前發出之高等法院2011年第268號入稟書，於2月21日由他本人親自決定自行處理及終止有關訴訟。」

何鴻燊及全體家人發出的聯合聲明。

聲明指出，何氏家族各成員已簽定和解協議，「我們家族各成員經過各方好友的協同和坦率的對話後，以互諒互讓的態度，達成共識，各成員亦已於本月八日簽訂了家族和解協定。我們一致贊同，將會齊心協力地相互支持繼續開拓以何博士創立及多年來悉心經營的澳門博彩事業，並將之發揚光大。」

聲明最後指「家族成員各有職責，各當本份，繼續努力與澳娛、澳博各股東緊密合作，以期再創佳績，為澳門、為香港、為祖國的繁榮穩定作出更大貢獻。最後，我們誠摯地感謝各方好友的關懷、協助，使事件得以圓滿解決。」他衷心感謝社會各界的包容和諒解。

日期：2011年3月10日

何鴻燊

何鴻燊博士及全體家人

勒索郭家 2「張子強黨羽」囚10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新鴻基地產前主席郭炳湘十多年前遭綽號「大富豪」的張子強等人綁架，郭家交出6億元贖金救人。2009年，自稱「張子強黨羽」的人士，分別發出勒索信要求郭妻李天穎及郭母鄺肖卿等，再付4億元「尾數」，否則「玉石俱焚」。2名涉案男子昨於高院被裁定串謀勒索罪成，分別判囚10年。法官指勒索是很醜惡的行為，事件令到郭炳湘家人回憶起90年代的綁架案，對他們傷害很大。但由於不清楚2人跟90年代的綁架案有無關係，所以判刑只是基於今次的勒索案件。



陳威行(左)及郭炳根(右)罪成判囚10年。

2被告為陳威行(58歲)和郭炳根(61歲)，同被控串謀勒索罪。案件於高等法院經4天審訊，5男1女陪審團昨庭審商議近5小時後，一致裁定陳威行串謀勒索罪罪成，郭炳根則以5比1大比數被裁定有罪。

官指涉龐大金額屬嚴重罪行

法官賴警德判刑時斥責串謀勒索是邪惡行為，必須判以阻嚇性刑罰。雖然本案的背景是富商郭炳湘在90年代被勒索，不過沒有實際證據顯示2名被告跟當年的勒索案有任何關連，本案判例是作獨立考慮。法官續指，2名被告利用當年郭炳湘被勒索的資料，威嚇郭氏家族成員，其行徑卑劣邪惡，尤其令郭李天穎憶起多年傷痛，對他們一家傷害深遠。本案牽涉非常龐大的金額，屬極嚴重罪行，遂採納10年為起刑點，案中沒有有力求情因素，判刑10年。

案情指，09年9月23日，郭炳湘母親鄺肖卿收到一封寄給郭李天穎的信，寫上2個手機號碼，並附上一張電腦記憶卡，卡內儲存多幅照片，包括郭氏兄弟的照片。同年10月12日，郭李天穎任醫生的胞弟李天澤的診所再收到一封信。11月23日，郭鄺肖卿寓所收到第3封信，信件寫給郭老太。信中署名「Z」的人要求郭家盡快「兌現當初以家庭名義向我們許下的承諾」。郭家將信件先後交給新鴻基地產的保安人員報警。

索4億「尾數」後改要8千萬

警方調查後對陳威行展開連日跟蹤，同時派員假扮郭李天穎的私人助理，分別於12月4日及12月16日跟陳以電話接洽。陳在電話中向警員稱是張子強的同黨，索款4億元「尾數」，而第2次對話中，陳則改口要8千萬。12月16日下午3時許，2名被告在旺角朗豪坊逛街，當陳跟假扮郭李天穎私人助理的警員通話完畢後，埋伏的警員上前將2人拘捕。

兒子為父辯護：誤交損友惹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次被告郭炳根的29歲兒子郭海榮，日前出庭作供為父親辯護，庭內庭外均力陳父親無辜，惟其父最終罪成。郭海榮在庭外投訴主控官在盤問他時，曾爆其父於2001年因涉嫌犯上勒索案被捕，認為主控官此舉對其父造成不公平，在陪審團前提及這些事，無疑是在父親有沒有犯罪一欄上「打上別號」。

「大富豪」20黨羽逍遙法外留後患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綽號「大富豪」的張子強，90年代與黨羽專向本港富豪理手綁架勒索，令當年城中富人心惶惶，其中新鴻基地產郭氏家族長子郭炳湘，於1997年香港回歸後未幾，亦成為「大富豪」獵物。早年在內地伏法的張子強，估計仍有逾20名黨羽逍遙法外。

陳威行原名陳森友 曾跟蹤郭 據悉，案中首被告陳威行原名陳森友，確為張子強黨羽，曾參與郭炳湘綁架案。當郭家於09年再接到勒索信時，警方查看信內容，即已知道並非「惡作劇」。

郭炳根曾涉綁架學生 欠證據未起訴 本案2名被告背景看似簡單，沒持有可疑物業財產，亦沒有嚴重刑事紀錄。惟2人曾牽涉不少大案，並非「善男信女」。據悉，陳森友當年曾聽命張子強，負責跟蹤郭炳湘及參與綁架整個過程，並跟郭家交涉。至於次被告郭炳根，雖未確定是否為張子強手下，惟他於2001年曾牽涉綁架一名學生，當年嫌疑很大，但最終不夠證據起訴。

郭家未要求安排特別保護 此外，雖然本案牽連郭氏家族，但警方只曾向郭李天穎錄取口供，郭家在接獲勒索信後，亦沒有要求安排特別保護。據當年報章報道，1997年9月29日，張子強與一眾黨羽趁郭炳湘自行駕車返港深水灣道大宅時，在門外強行將他截停及擄走，禁錮於新界一間村屋內，遭脫去衣服囚禁於狹小木箱中，經4日折磨郭終被迫致電妻子，要求數以十億元贖金。郭家與綁匪談判達成協議，10月3日即郭炳湘被綁5日後，張子強親向郭妻李天穎收取6億元贖金，至翌日郭炳湘終獲釋回家。郭炳湘事後患上抑鬱症，治療多時才康復。張子強及部分黨羽翌年在內地被捕伏法，至2009年9月至11月，郭家先後3次收到自稱「張子強同黨」的連環勒索信，要求「討回」4億元「贖金尾數」。警方經深入調查後，同年12月17日在旺角朗豪坊拘捕陳威行及郭炳根，並控以串謀勒索罪。